

# 西宁公布3起生态环境违法典型案例

本报讯(记者 樊娅楠)为持续保持对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坚决遏制和从严惩处的高压态势,充分发挥典型案例的指导性和警示作用,近期,西宁市生态环境部门加大执法监管力度,严格规范调查取证,准确适用法律法规,严肃查处了一批在线设备不正常运行、未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行监测、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等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切实保障辖区生态环境安全,现向社会公布3起典型案例。

## 案例一:青海某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涉嫌违反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案

【基本情况】2023年12月2日,大通县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执法人员对青海某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检查时发现,该公司于2023年7月20日取得营业执照,2023年8月份建设完成,该检测服务公司建设有理化室、气象室、微生物室、废液室、试剂室、易制毒室、天秤室及办公区域内有耗材室、设备室,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擅自营业。

【查处情况】青海某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涉嫌未批先建的违法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16条第2款第2项之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31条第1款规定,以及青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青海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规定(试行)》的规定,结合青海某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固定资产评估

报告书评估价值为387879元的报告,对该单位作出罚款3878.79元的决定,并责令其立即停止违法行为。

【典型意义】部分企业或心存侥幸,或追求短期效益,项目未批先建、未批擅改、久试不验等违法现象屡有发生,既造成了环境污染,一旦被责令停止生产、恢复原状,也将对企业造成极大的损失。本案对全市企业杜绝未批先建起到很好的指导作用,向广大群众诠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环境相关法律。

## 案例二:青海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未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行监测案

【基本情况】2024年2月28日,西宁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执法人员对青海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检查时发现,该单位于2023年6月29日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明确了废气废水排放中各污染因子具体的手工监测频次,但2023年6月至今该单位一直未开展自行监测。

【查处情况】青海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未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行监测的行为违反了《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19条第1款之规定。依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36条第5项之规定,结合自由裁量要求,根据《青海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规定(试行)》第8条第1项之规定,经西宁市生态环境局集体讨论,对该单位作出罚款2万元的决定,并责令其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典型意义】自行监测是排污许可证证后工作的重要内容之一,也是排污单位自觉守法的重要依据,各排污单位要引以为戒,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并开展自行监测,及时了解污染物排放状况,发现异常及时采取措施进行处理。

## 案例三:某有限公司在线设备不正常运行案

【基本情况】2024年2月28日西宁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执法人员对某有限公司检查时,西宁市生态环境监测站对该单位废水排放口在线监测设备开展质控盲样比对工作,监测结果显示废水总排口pH标样考核不在标准样品浓度范围之内,pH在线设备比对数据不合格。

【查处情况】某有限公司在线监测设备不正常运行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23条之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82条第2项之规定,以及《青海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规定(试行)》第6条第(1)项之规定,西宁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单位作出罚款5万元的决定,并责令其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典型意义】本案严厉打击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测数据弄虚作假的违法行为,给有关企业敲响警钟,敦促其引以为鉴、知法守法、诚信经营,切莫心存侥幸、铤而走险。

## 我省开出首张河道砂石采运管理单

本报讯(记者 小蕊)近日,格尔木市水利局在格尔木河南山口河道采砂场开具首张河道砂石采运管理单,标志着我省河道采砂迈入精细化管理阶段。

加强河道采砂管理是保障防洪及涉河工程安全的重要措施,是保护河湖生态环境的重要手段。水利部、交通运输部为加强河道采砂管理,维护河道采砂管理秩序,在全国推行河道砂石采运管理单制度。我省高度重视,青海省水利厅会同省交通运输厅制定印发《关于推行河道砂石采运管理单制度的通知》,以河道砂石采运管理单制度作为强化河道采砂管理的重要抓手,提高河道砂石开采、运输、堆存等涉砂活动监管效能,精准、高效打击河道非法采砂行为,维护河道采砂管理秩序。

推行河道砂石采运管理单制度,是落实“采、运、销”全过程管理的重要手段,将极大提升河道采砂管理水平。我省将严格落实河道采砂管理法规制度,持续加强监督监管,督导有关地区严格落实河道砂石采运管理单制度,推动河道采砂管理工作有序、规范开展,以高水平保护、严要求监管推动高质量发展,推进河道砂石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 西宁市安全隐患举报受理情况日报

7月1日,西宁市共收到安全隐患举报60件,其中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接收举报48件、西宁市应急管理局接收举报2件、西宁市消防救援支队接收举报10件。举报件主要反映消防安全、小区物业、市政道路、城乡建设、特种设备、电动车违规充电等问题,已及时联系相应县区政府核实处理。

## 安全隐患有奖举报

- 微信小程序举报(扫描二维码)
- 信访举报:举报地址为市或各县(区)、园区应急管理、消防救援机构办公地址
- 电话举报:

服务热线举报投诉电话:0971-12345  
安全生产举报投诉电话:0971-8230155  
消防安全举报投诉电话:0971-6333599



## 车辆被淹,这些自救知识要学会

近期,我国多地遭遇持续强降雨袭击,各级气象部门已多次发出不同级别的暴雨预警。暴雨不仅影响人们的生活,防范不当甚至还会危及生命。你知道暴雨天气车辆被淹时,应该如何自救吗?汛期行车需谨慎,车辆被淹这些自救知识要学会!

强降雨袭击,车辆被淹,除了拨打救援电话,还应立刻开展自救。自救时请注意,应先解开安全带,随后打开电子中控锁,过程中如果汽车熄火,千万不要重新启动。当水位淹过半个车轮且还有上涨趋势时,应果断弃车逃生。如果水流过大,水位已淹过车门,这时要尝试以下方法自救。

破窗逃生:用逃生锤砸向侧窗的一个角,玻璃出现裂纹后用脚踹开。

天窗逃生:部分车厢天窗支持手动开启,按说明书,用随车配备的六角扳手打开。

后备箱逃生:不少品牌轿车在后备箱设计了一个拉环,将后排座椅放倒爬到后备箱内,可启用拉环,从车内以机械方式开启后备箱。

以上自救小知识,可总结为“打、砸、快、逃”四个字:

打:抓住逃生自救的“黄金时间”在第一时间打开车门车窗。

砸:如果无法打开车门车窗时,要利用身边一切可以利用的物品想方设法砸开车窗。

快:保持冷静,尽快行动起来,切勿惊慌失措。

逃:离开车辆后,迅速逃离,跟着气泡上升的方向浮到水面上。

(记者 一丁 整理)



## 安全小课堂

## 东西部协作“基层卫生百师千徒薪火相传援助项目”启动

本报讯(记者 悠然)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东西部医疗卫生协作精神,借助南京市优质的医疗卫生资源,进一步推动东西部协作对口帮扶医疗深化交流,确保医疗帮扶工作取得明显成效,根据西宁市乡村振兴领导小组的有关工作要求,6月29日上午,由西宁市卫健委主办、西宁市中医院承办东西部协作“基层卫生百师千徒薪火相传援助项目”暨第二期青唐经方培训班圆满举行。

据了解,东西部协作“基层卫生百师千徒薪火相传援助项目”,既是技能的传承,也是文化的传承,更是携手并进、共同发展的血脉亲情,通过优质医疗资源下沉,传、帮、带、教、培养医疗人才,开展中医适宜技术培训班、青唐经方研修班、基层能力提升培训班、名医专家实训带教等活动,进一步让帮扶工作由“输血”到“造血”功能转变,提高西宁地区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加强基层人才队伍建设,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健康福祉,彰显南京组团式医疗帮扶队伍走在前、作示范的担当和责任。活动中,青海省乡村振兴局党组成员、江苏省对口帮扶青海省工作队副领队胡宏与西宁市卫生健康委党组书记、主任孙桂萍共同为东西部协作“基层卫生百师千徒薪火相传培训基地——西宁市中医院基地”进行揭牌。同时,西宁市中医院与南京市中医药大学国际经方学院签署了协议书。

下一步,西宁市中医院将继续依托东西部协作,以西宁市中医院为地区枢纽,以创建一个医疗帮扶品牌、搭建一个两地专家交流互通的平台为突破口,充分发挥东部地区的医疗资源优势和人才优势,开展更多规范化基层骨干培训,为基层医疗主阵地、人才培养蓄水池、服务群众最前沿当好先锋,进一步推动医疗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

## 我市聚力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

本报讯(记者 李静)为推动绿色有机畜产品输出地中心城市建设,我市按照《西宁市牦牛单品中心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总体要求,聚力牦牛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着力打造绿色有机、品质优的牦牛产品,加大高品质牦牛特色产品有效供给和输出。

我市对标牦牛单品中心建设的总体目标和年度目标任务,建立市县区联动工作机制,先后四次赴各县区农业农村部门调研,共同深入重点企业协同推进项目落实,服务产业发展,合力推动牦牛单品中心建设。强化人才支持机制,以“张浦院士创新中心”和“专家小组”为牦牛单品中心人才智库,以我市科技特派员队伍为主力,加大技术培训和技术指导服务,努力壮大专业技术人才和养殖技能人才队伍,为推进西宁牦牛高品质发展提供人才保障。强化项目支撑,建立17项总投资1.519亿元的单品中心建设重点项目储备库。2024年实施牦牛人工授精技术推广、牦牛冬季育肥规范养殖试点等9个重点项目,落实资金4089万元,推进种养加销一体化和文旅融合发展。强化良种繁育鉴定和推广,完成良种公牛鉴定2091头,开展牦牛人工授精技术培训2次,培训人员334人次。强化牦牛产品输出,青海海沃商贸已与山姆、麦德龙等96家超市签订合作协议,5月与中选国味(广州)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同日首批大通牦牛肉大宗交易发车仪式举行,大通牦牛肉走上粤港澳大湾区消费者的餐桌。6月铺货入驻,对接特色农产品纳入高端超市自营品牌,与7家部委或央企形成稳定供销合作,30吨牦牛肉进入粤港澳大湾区。